

### 火灾现场照相制卷规则

联系人：曹兴君  
联系电话：18904881319  
邮 箱：297258206@QQ.com

# 目 次

前言 .....	II
1 范围 .....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	1
3 术语和定义 .....	1
4 一般要求 .....	1
5 首页制作 .....	2
6 照片编排 .....	2
7 打印装订 .....	5
8 归档 .....	5
附录 A（规范性） 首页样式 .....	6
附录 B（规范性） 正文相纸样式 .....	7
参考文献 .....	8

##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部分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提出。

本文件由黑龙江省消防标准化技术委员会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黑龙江省消防救援总队。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XXX、XXX。

# 火灾现场照相制卷规则

##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火灾现场照相制卷的术语和定义、一般要求、首页制作、照片编排、打印装订和归档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消防救援机构编辑制作火灾现场照片卷。

##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T 5907.4—2015 消防词汇 第4部分：火灾调查

XF/T 1034—2012 火灾事故调查案卷制作

## 3 术语和定义

GB/T 5907.4—2015 界定的以及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 3.1

#### 火灾现场 **fire scene**

发生火灾的地点和留有与火灾原因有关的痕迹物证的场所。

[来源：GB/T 5907.4—2015, 2.1.11]

### 3.2

#### 火灾现场照相 **photographing the fire scene**

运用照相技术，按照火灾调查工作的要求和现场勘验的规定，用拍照的方式记录火灾现场的一切有关事物。

[来源：XF/T 812—2008, 3.19]

### 3.3

#### 火灾现场照片编排 **editing and typesetting of fire scene photos**

火灾现场照片编排是将反映现场不同内容的照片按照一定逻辑顺序组合在一起，系统、完整地再现火灾现场的真实状况，清楚地反映火灾范围、起火部位和起火点、火灾性质、火灾破坏程度、痕迹物证所在部位及特征等的技术方法。

## 4 一般要求

4.1 一般程序火灾调查应当进行现场照相，制作的火灾调查案卷应当包括火灾现场照片卷。

4.2 火灾现场照片卷包括首页、正文。

4.2.1 火灾现场照片卷首页应包含以下内容：照片卷题名、照片拍摄时间、照片数量、拍摄人姓名及职务、制作人姓名及职务、审核人姓名及职务、制卷日期等。

4.2.2 火灾现场照片卷正文应包含以下内容：照片、标引、符号、代号、文字说明等。

4.3 火灾现场照片卷内照片类型包括但不限于：

- a) 在现场拍摄的，与火灾有关的照片；
- b) 从现场提取的痕迹物证，经过技术处理后拍摄的照片；

- c) 翻拍、扫描的文件、图纸；
- d) 从显示屏上拍摄的照片；利用视频、图像采集技术、现场复原技术获取的视频、图像的截图；
- e) 电子地图、街景地图等的截图；
- f) 电子数据的照片或显示屏截图。

4.4 火灾现场照片卷制作完成后应进行审核，审核人为现场勘验负责人。审核人员和制作人员不得为同一人。

## 5 首页制作

5.1 照片卷首页样式按附录 A 制作。

5.2 照片卷首页填写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照片卷题名应和火灾调查案卷题名一致；
- b) 照片拍摄时间为照片卷内所有照片的拍摄时间段，自首日至结束日；
- c) 拍摄人、制作人、审核人应在照片卷首页签署姓名；
- d) 制卷日期为照片卷制作完成时间；
- e) “火灾现场照片”使用二号宋体加粗，其他内容使用三号宋体。

## 6 照片编排

### 6.1 编排设计

6.1.1 照片编排设计遵循直观、简明、客观、连续的原则。

6.1.2 编排设计应根据火灾发生、发展过程和调查结论进行，明确表达的重点和方法。

6.1.3 入卷照片应包含火灾现场方位、周边环境、外部概貌、内部状况、痕迹体系和重要物证等。每个部分可以自成一个段落，每个段落内照片的编排顺序可以选择不同的编排逻辑。

### 6.2 照片筛选

6.2.1 筛选照片应浏览所有采集的照片，具体要求如下：

- a) 应比较画面质量，择优选用；
- b) 数张照片反映主题内容相同或相近时，应选取其中一张；
- c) 画面内容不能反映所要表现的主题的照片应剔除；
- d) 选取能够反映现场情况、证明痕迹体系、体现重要物证的照片；
- e) 选取能够反映提取、指认等行为的照片；
- f) 筛选后的照片应当包含现场方位照片、现场概貌照片、重点部位照片、细目照片等。

### 6.3 照片质量

6.3.1 照片质量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主题内容景物与特征应当逼真清晰，层次丰富，有较大的景深范围；
- b) 痕迹物证照片比例尺不应变形，按倍率制作的照片比例应准确；
- c) 除检验鉴定需要增强或降低照片的反差外，照片应反差适中，层次丰富；
- d) 除检验鉴定需要调整照片的色差外，照片的色彩校正应接近实际颜色，不应有明显的偏色；
- e) 拼接照片衔接部位的放大倍率、密度、反差、影调、色调应一致，拼接线应避开画面重要部位和尸体；
- f) 照片不应留白边，不应裁切花边。

6.3.2 照片的规格尺寸依照片内容而定，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照片的几何形状一般以横幅矩形为主，竖幅矩形不宜过多，横幅、竖幅照片不宜放在同一页面中；
- b) 照片的长宽比例以 3:2、13:9 为宜，必要时可根据需要自定义裁剪；
- c) 照片的尺寸一般为 150mm×100mm、130mm×90mm，边长误差控制在±3mm，也可根据需要确定。

## 6.4 版面布局

6.4.1 版面设计应严肃、整洁、灵活多样，照片排列应疏密适当，不应过分拥挤或松散。

6.4.2 单页相纸的图文区为 156mm×225mm，上白边（天头）为 37mm±1mm，下白边（地脚）为 35mm±1mm，左白边（订口）为 28mm±1mm，右白边（翻口）为 26mm±1mm。

6.4.3 单页相纸图文区内通常布置两幅照片，照片应上顶图文区天头，下至图文区地脚，或左至订口右至翻口；单幅照片应布置在图文区中心部位。

6.4.4 除拼接照片外，其他照片不得占用左右白边或横跨页面。

6.4.5 画幅尺寸相同的照片在同一版面上横向平行时，照片上下两边应平齐；竖向并列时，左右两边应平齐。

## 6.5 组合编排

6.5.1 照片编排宜使用火灾调查照片编辑专用软件，不使用专用软件时也应进行编排。

6.5.2 照片的组合编排应清楚反映火灾发生地点、烧毁物品、火灾蔓延过程、起火部位、起火点、起火物，烟熏、火烧痕迹，人员死亡、受伤状况，以及其他痕迹物证的位置与特征，应与火灾现场勘验笔录相互印证。

6.5.3 编排方法可根据现场情况和照片数量决定，具体要求如下：

- a) 现场简单，照片数量较少的，可按方位、概貌、重点部位的顺序，穿插细目照片编排；
- b) 现场复杂，照片数量较多的，可按方位、概貌、重点部位、细目照片进行分组，每组照片宜放置在同一个版面上编排；
- c) 火灾现场范围大或涉及单位较多的，可按照不同的现场范围或单位分成段落，每个段落依照照片内容顺序进行编排；
- d) 证明起火部位和起火原因的照片编排要体现建筑（场所）和证据的关联性。

6.5.4 不同的编排逻辑顺序可以灵活组合、叠加使用。

6.5.5 展现建筑外部情况时，可采用方位四向法编排。将火灾现场方位的航拍俯视照片置于中间，将起火建筑（场所）东、南、西、北的环境情况分别作标引线连接相关照片具体展现，将能够反映场所具体位置的照片（如单位名称、门牌号码等）与方位俯视照片一并放置，表述清楚火灾现场所处位置。

6.5.6 展现房间、区域各个面的整体烧损情况时，可采用立面四面法编排。将建筑（场所）两个立面的方位照片并排置于中部，将起火建筑（场所）东、南、西、北 4 个外立面的照片作标引线具体展现。

6.5.7 对各个独立分隔房间或区域进行全方位展示或者需要充分刻画痕迹特征时，可采用成组法编排。对现场或痕迹进行不同角度展现，需使用成组的同景别照片实现，可以 2 张成组相向拍照、3 张成组三向拍照、4 张成组多向拍照。必要时可将火灾现场方位图或平面图加入编排，并通过标引线说明位置。

6.5.8 展现重点部位的痕迹、物证时，可采用 1 托 N 法编排。根据某一部位痕迹、物证的分布或数量等情况，从一张照片中将需要展现的局部情况照片，如痕迹、物证细目照片、物证提取、指认辨认过程照片，通过标引线引出的多张照片逐一展现。

6.5.9 当要表现的痕迹、物证等体积较小、轮廓不清晰或在环境中所处的位置较隐蔽时，可采用渐进法编排。使用不同景别的成组照片展现特定目标，即通过一步步放大，准确展现细节。还可用于展现微

小物证显示仪、内窥镜、X光机、热成像仪等特殊设备拍摄的痕迹、物证的照片。

## 6.6 标引

6.6.1 凡主画面与若干附属画面组合在同一或者相邻版面时，可使用标引表达主题内容与位置关系。

6.6.2 使用标引线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标引线应为连续的单线条，线条宽度不宜超过 0.8mm；
- b) 标引线应平行卡片纸的一边，必要时可以用折线，折线应为直角，一条标引线的折角不宜超过两处；
- c) 标引线的线端指向应准确，不应离标引位置过远；
- d) 不应把线端画在较小的被标引对象上；
- e) 标引线不得穿越照片，标引线不应相互交叉；
- f) 标引线颜色以红色或黑色为宜，用色种类不宜过多，当标引线通过与线条颜色相同或相近的照片影像部位时，应改为易于辨别的颜色通过该部位。

## 6.7 符号、代号

6.7.1 可使用符号、代号在画面上标示现场、重点部位、细目或痕迹物证特征的具体位置，以及现场方位、概貌照片的坐标方向。

6.7.2 常用的符号、代号有：

- a) 标示方向的有→、←、↑、↓等；
- b) 标示现场或痕迹物证所处位置的有×、△、○、☆、※等；
- c) 标示建筑、痕迹、物品编号的有①、②、③、④等。

6.7.3 使用符号、代号应符合以下要求：

- a) 符号、代号应清晰、醒目，种类不宜繁多，使用要前后统一；
- b) 符号、代号应用红色、黑色或白色标画；
- c) 线条宽度不应大于 0.5mm，符号、代号长度不应大于 5mm；
- d) 画面需要标注的符号、代号较多或不宜在画面上标注符号、代号时，应用标引线引至画面以外的图文区标注。

## 6.8 文字说明

6.8.1 每张照片应附文字说明，载明照片题名、照片编号、拍摄方向、拍摄人、拍摄时间；根据需要载明拍摄位置、拍摄天气和光线条件等内容；使用特殊设备拍摄的照片应说明拍摄设备名称、参数等。

6.8.2 使用符号、代号进行标注时，应对符号、代号所示内容注文字说明。

6.8.3 用相向、多向、十字交叉等方法拍摄的和通过特殊技术手段拍摄的照片，宜对拍照方法、技术手段附注简略的文字说明。

6.8.4 划分段落层次的照片，根据需要在段落前附以概括内容的标题性文字说明。

6.8.5 文字说明应符合下列要求：

- a) 文字说明内容应通俗简练、严密准确，术语应与相关专业的规范术语一致；
- b) 数字宜采用阿拉伯数字，有小数时宜使用小数，不宜使用分数；
- c) 不带计量单位的 10 以内数字，可按中文“一、二、三、……”书写；
- d) 计量单位应采用法定计量单位，并使用法定的符号或代号；
- e) 不应使用“同上”或者“同左”等用语；
- f) 文字说明应打印，字体应使用五号宋体；
- g) 照片文字说明应附在照片的下方居中。

## 7 打印装订

### 7.1 纸张要求

7.1.1 首页可以采用普通纸张打印，幅面尺寸应与国家机关公文用纸标准的幅面尺寸一致，规格为：A4 型 210mm×297mm。

7.1.2 正文应采用 130g/m<sup>2</sup>~280g/m<sup>2</sup> 的白色相纸打印。

7.1.3 正文相纸可以在翻口连续折页，折页连续数量以 4 页为宜，上下两边不应连续折页。折页为扇形折，正页左边缘要预留合适的装订宽度，折页幅面长度应与正页一致，宽度为 182mm。正文相纸样式见附录 B。

### 7.2 打印设备

照片卷应采用彩色打印机打印，打印机应能打印相应规格尺寸的相纸，喷墨打印机不得低于 6 色。应确保照片卷打印后不失真、不褪色。

### 7.3 装订要求

7.3.1 照片卷可以作为火灾调查案卷的一部分和其他材料一并装订，也可以单独分卷装订，单独装订时应填写页码。

7.3.2 装订时要根据图文区厚度，在订口一侧加适当厚度的衬条。

7.3.3 装订时应采取右齐、下齐、三孔双线、左侧装订的方法。

7.3.4 照片卷厚度不宜超过 20mm，超过时应按内容分类，分卷装订。

7.3.5 装订好的照片卷应牢固、整齐、清洁、平展。

## 8 归档

### 8.1 纸质照片卷

火灾现场照片卷的存档保管要求与火灾调查案卷一致。

### 8.2 电子照片卷

编排完成的火灾现场电子照片卷应当制作光盘或使用其他介质存储，一份入卷、一份存档。

### 8.3 原始数码照片

筛选的火灾现场原始数码照片应当采用可靠介质随同照片卷一并归档保存。

附录 A  
(规范性)  
首页样式

A.1 首页样式

见表 A.1。

表 A.1 首页样式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火灾现场照片</b></p> <p>案卷题名：</p> <p>拍摄时间：</p> <p>照片数量：</p> <p>拍摄人姓名及职务（签名）：</p> <p>制作人及职务（签名）：</p> <p>审核人及职务（签名）：</p> <p style="text-align: right;">年 月 日</p>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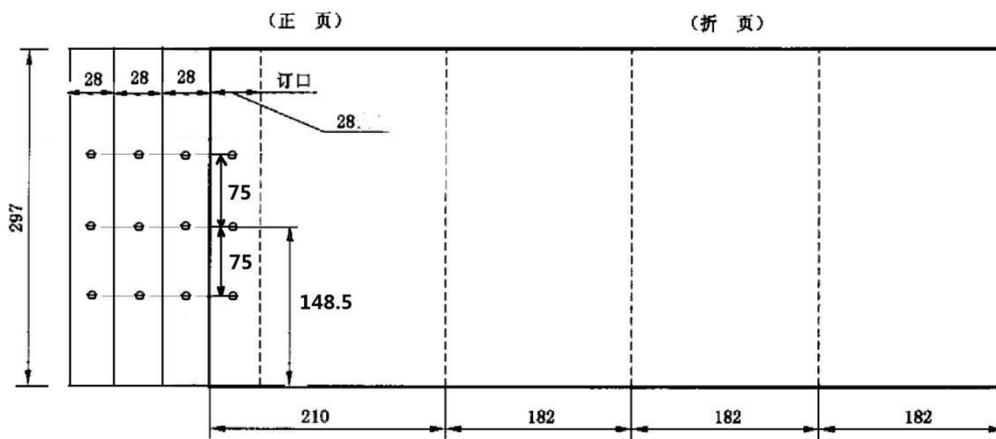
附录 B  
(规范性)  
正文相纸样式

B.1 正文相纸样式

见图 B.1。

图 B.1 正文相纸样式

单位为毫米



## 参 考 文 献

- [1] XF/T 1034-2012 火灾事故调查案卷制作.
- [2] XF/T 812—2008 火灾原因调查指南.
- [3] GB/T 29351-2012 法庭科学照相制卷质量要求.
- [4] 应急管理部消防救援局. 火灾调查专业技能[M]. 北京：新华出版社，2022. 5.